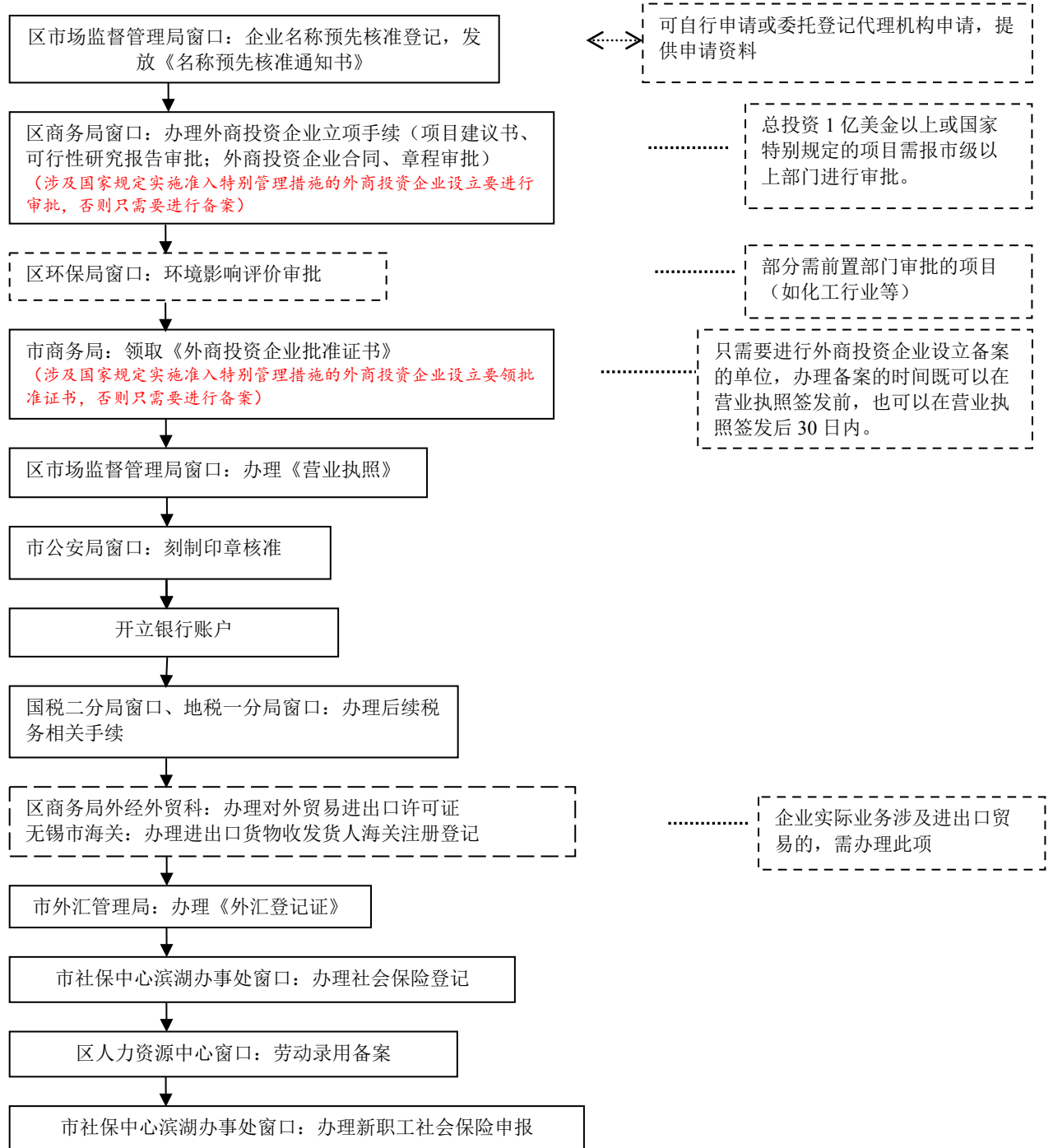


A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办理流程图



B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办理具体流程

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窗口：办理企业名称预先登记，发放《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可自行申请或委托登记代理机构申请，指定申请人，提供申请材料）。

二、 区商务局窗口：办理外商投资企业立项手续（办理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和外商投资企业合同、章程审批）。

注意事项：

1、 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要进行审批，否则只需要进行备案。

2、 总投资 1 亿美金以上或国家特别规定的项目需报市级以上部门进行审批。

三、 区环保局窗口：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如化工行业等部分需前置部门审批的项目）。

四、 市商务局：领取《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要领批准证书，否则只需要进行备案）

五、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窗口：办理《营业执照》。

六、 市公安局窗口：办理刻制印章核准（企业公章、企业财务章、企业法人章、合同专用章）。

七、 银行：开立银行账户。

八、 国税二分局、地税一分局窗口：办理纳税鉴定、购领发票等税务相关手续。

九、 企业实际业务涉及进出口贸易的，需办理的事项：

- 1、区商务局外经外贸处：办理对外贸易进出口许可证。
- 2、无锡市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海关注册登记。
- 十、市外汇管理局：办理《外汇登记证》。
- 十一、市社保中心滨湖办事处窗口：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 十二、区人力中心窗口：办理劳动录用备案。
- 十三、市社保中心滨湖办事处窗口：办理新职工社会保险申报。